

新北市三重區三重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說故事比賽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

- (一)藉由說故事比賽，讓學生從比賽中，練習口語能力，融合表情肢體表
- (二)藉由比賽之中，提升學生表達能力與發表的自信。
- (三)透過說故事技巧指導，提升學童語文表達之能力。

二、說故事主題：選擇我最喜歡的一本書或閱讀相關讀物為主題內容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本校一、二年級學生，每班 1 名。

四、抽籤時間及地點：111 年 3 月 29 日(星期二)中午 12:40，重光樓二樓會議室。

五、競賽時間：111 年 4 月 26 日(星期二)下午 13:30-15:00。

(備註:比賽是否如期舉行依新冠肺炎疫情發展情況而定。)

六、競賽地點：重光樓二樓會議室。

七、競賽規則：

(一) 1 年級上台時可選擇是否帶書或稿。

2 年級上台時一律不可帶書或稿。

(二) 評分標準：1. 故事內容：30%

2. 語音(咬字、發音、聲調)：30%

3. 演說技巧：20%

4. 儀態(台風、儀容、表情)：20%

(三) 時間：比賽時間 2 分 30 秒至 3 分 30 秒，不足或超過比賽時間，每 30 秒扣總分 1 分

(未達 30 秒以 30 秒計)，依此累計。

八、競賽獎勵辦法：第一、二、三名各一名，頒發獎狀鼓勵。(視狀況擇優獎勵)

九、評審標準：由評審共同評出所定名次，若遇同分者則依(1)內容(2)語音(3)技巧(4)儀態等分數高低決定名次。

十、本實施計畫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新北市三重國小 110 學年度「說故事」比賽報名表

班級	
姓名	
故事主題	
指導老師	
備註:賽前由參賽者抽籤排定出賽順序，屆時如參賽者缺席，則由教務處公開代抽，不得異議。	

1. 報名期限:至 111 年 3 月 18 日(星期五)前。

2. 報名方式:填妥報名表後，繳交教學組。

承辦人  教學組長 陳慧娟

教務主任

 教務主任 吳立政

校長  校長 朱富榮

新北市三重國小 110 學年度「說故事」比賽評分表

編號	姓名	評分標準				總分	名次	備註
		故事內容 30%	語音 30% (咬字、發音、聲調)	技巧 20%	儀態 20%			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
評分老師簽名: